

石家庄信息工程职业学院 2022 年度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为全面贯彻落实市委市政府《关于全面落实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石发〔2019〕8号）文件精神，加强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和公共服务质量，我院根据石家庄市财政局印发的《石家庄市市级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考核办法》（石财绩〔2020〕3号）、《石家庄市市级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管理办法》（石财绩〔2020〕5号）、《石家庄市财政局关于开展2023年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石财监〔2023〕1号）等有关文件规定，遵循“科学性、规范性、客观性和公正性”的原则，对石家庄信息工程职业学院2022年整体支出情况实施了财政支出绩效自评价，形成本评价报告。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概况

石家庄信息工程职业学院的主要职责是：培养信息工程类及财经类的高、中等专业人才，促进经济发展。举办信息工程及财经类高、中等学历教育及相关培训，服务区域经济，为社会培养更多“社会需要、行业认可、企业能用”的高素质技术技能型人才。

我部门共有单位1个，石家庄信息工程职业学院本级，为副

厅（地）级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事业单位。2022 年末实有在职教职工 1310 人，固定资产总额 234955.22 万元，学生人数 20972 人。

（二）部门收支预决算情况

2022 年年初预算情况：预算收入总额 32841.5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0891.62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3103.50 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7919.94 万元，其他收入 926.5 万元。2022 年年初预算支出总额 32841.5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9596.38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 15974.76 万元和日常公用经费 3621.62 万元；项目支出 13245.18 万元。

2022 年决算情况：年初结转结余 6312.65 万元，本年收入 44759.2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5588.82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3102.50 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9381.45 万元，其他收入 6685.47 万元。本年支出 48186.9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6069.47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 22317.25 万元和日常公用经费 3752.22 万元；项目支出 22117.50 万元。年末结转结余 2884.91 万元。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指标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持党建领航，坚定社会主义办学方向，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为党育人，为国育才。落实全国职业教育会议精神和“职教 20 条”“双高计划”“提质培优”及《关于推动职业教育高质量发展加快建设技能型人才强省的实施意见》要求，全面落实立德树人、德技并修，树

牢教学工作中心地位，实施教学工作“四五”工程，即践行“跨界融合、产教融合、校企合作、工学结合、知行合一”等五大理念，打造教师教学创新等五类团队，坚持国家级教学成果奖的五类“国字号”标志性成果导向，落实“课程思政引领、培根铸魂厚德技臻”等五个创新行动计划，为区域经济社会发展和产业转型升级提供有力人才和技能支撑，全面建成省内一流高水平高职院校。

二、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一）自评的组织工作

1、信息收集：财务处负责制定自评工作方案，根据项目库填报内容和决算数据完成绩效目标自评表基础数据的填报工作。

2、数据填报：各项目涉及业务部门根据基础数据自评表对项目各指标完成情况进行核查，根据核查内容填报项目的全年完成情况，对未完成项目分析原因和提出改进措施，并提供相关材料。

3、自评打分：财务处将业务部门反馈的绩效指标实际完成值（实现程度）与年初设定的预期值相比较，逐项评定每项指标得分，汇总形成预算项目绩效自评得分。

4、自评总结：项目绩效自评工作完成后，财务处及时进行总结，撰写重点项目自评报告和部门年度绩效自评工作报告报评价工作小组审议。

（二）自评的方法和过程

根据国家、省、市相关法律、法规及方针政策、规章制度；相关行业政策、行业标准及专业技术规范；预算管理制度及办法、

项目及资金管理辦法、财务会计资料；政策、项目设立背景和依据；预算批复时确定的绩效目标及指标，年度预算执行情况、年度决算报告等相关材料，结合学院各专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专项资金和具体预算支出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对比学院年初整体绩效目标和分项具体目标，按照满分 100 分，每个分项目标 20 分，评价各分项目标完成情况，得出自评具体分值，汇总得出整体自评分值。得出综合绩效评价等级。部门整体支出综合绩效评价分为 4 个等级：得分 ≥ 85 分为优秀； $75 \leq$ 得分 < 85 分为良好； $60 \leq$ 得分 < 75 分为一般；得分 < 60 分为较差。并对自评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制订下一步整改措施等，其中对未完成绩效目标或偏离绩效目标较大的要单独列明，并分析说明原因，研究提出改进措施。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实现情况及指标分析

（一）总体绩效目标实现情况

2022 年，学院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持党建领航，坚定社会主义办学方向，贯彻党的教育方针，持续完善内部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出台各项制度 11 项，新增省市党建工作标杆院系 2 个、样板支部 7 个、“双带头人”工作室 2 个，成功入选全市党建工作示范高校。

落实全国职业教育会议精神和“职教 20 条”“双高计划”“提质培优”及《关于推动职业教育高质量发展加快建设技能型人才培养省的实施意见》要求，全面落实立德树人、德技并修，树牢教学工作中心地位，以推进“双高计划”建设为抓手、服务省会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为己任，着力找差距、补短板、强优势、创特

色。专业群建设全面深化,形成了“1241+N”专业群发展格局。修(制)订专业人才培养方案54个,大数据技术专业群入选省域高水平专业群培育项目,现代通信技术职业教育专业资源库入选省级专业教学资源库。

深化培养模式改革,提高教学质量水平,新增申报1+X证书14个,12名教师获得考评员证书,遴选培育省级数字教育资源建设项目12项、省级精品在线课4项、院级精品在线课15项,新增2门仿真课程。在全省职业院校学生技能大赛中,斩获一等奖1项,二等奖5项、三等奖16项,在第八届“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中,获省赛铜奖。招生就业持续向好,举办31场线上招聘会,1253家企业参会,提供岗位4912个,毕业去向落实率达94.27%。

加强教师队伍建设,师资力量实现增量提质,教师专业素养显著增强,教师队伍结构不断优化,通过“名校英才入石”计划选聘专任教师27人,调入1名博士研究生,鼓励支持40名教师在职攻读博士研究生;25人被评为市级“双师型”骨干教师,2个技术技能大师工作室入选省级非遗文化传承工作室。“双师型”教师比例达到65%以上;5名教师被评为市级专业带头人,1名教师入选中西部高等学校青年骨干教师国内访问学者,2名教师入选市级首批青年创业导师。

落实立德树人,学生教育管理融合发展,进一步落实课程思政引领,坚持思政课程与课程思政协同发力,将课程思政贯穿于课堂授课、实验实训各环节,挖掘专业课程中的思政元素,打通专业教育与思政教育紧密融合的“最后一公里”。院领导、系部

书记主任、思政课教师开展宣讲活动 62 场。

加强交流合作，产教融合协同创新成效明显，服务社会能力持续增强，科研能力进一步提升，新增立项 2 个省级高水平专业化产教融合实训基地，获批 1 个市级重点实验室，立项 2 个省级协同创新中心。

（二）分项绩效目标实现情况及指标分析

1、坚持党建领航，推进卓越发展

完成情况：制订印发了学院《关于党费收缴、使用和管理的规定》、《基层党组织党建活动经费管理办法(试行)》、《部门和中层干部考核实施方案(试行)》、《基层党组织党建工作考核办法》、《党员教育培训联席会议制度》、《发展学生党员工作实施办法》、《教职工经商办企业和校外兼职备案制度(试行)》、《疫情防控应急状态期间学生违纪处分办法》、《宿舍长管理办法(试行)》等 11 项制度规定。

成立了学院招生就业创业工作领导小组、学院质量管理办公室等内部机构。不断加强党建思政工作，严格落实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坚守为党育人、为国育才的初心使命，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认真落实理论中心组学习制度，严格执行党委会、院长办公会议事规则，科学决策、民主决策、依法决策的水平进一步提高，成功入选全市党建工作示范高校。

实施“对标争先”建设计划，着力提高党组织建设质量，新增省市党建工作标杆院系 2 个、样板支部 7 个、“双带头人”工作室 2 个。加强党建品牌建设，开展优秀党建品牌、工作案例、微课程征集评选活动，荣获全市教育系统优秀基层党建品牌 1

个，优秀党建工作案例二等奖 1 个，优秀党建微课程一等奖 1 个、二等奖 1 个。录制 16 期“昭德微课堂”，对《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关键词解读》《让群众过上好日子——习近平正定足迹》进行“云”讲解。媒体报道国家级 5 篇、省级 16 篇、市级 43 篇。荣获“2021 年党史学习教育新闻宣传先进单位”，2022 年“学习强国”学习平台学习管理先进单位、供稿先进单位。

该项自评得分 15 分。

2、课程思政引领

完成情况：坚持思政小课堂与社会大课堂协同育人，围绕建党百年、疫情防控、乡村振兴、北京冬奥党的二十大等主题，开展“一起想未来——冬奥会里的中国故事”、国防安全教育活动、“五四精神 传承有我”、“诵读经典，缅怀伟人”等系列活动，院领导、系部书记主任、思政课教师开展宣讲活动 62 场。坚持思政课程与课程思政协同发力，将课程思政贯穿于课堂授课、实验实训各环节，挖掘专业课程中的思政元素，打通专业教育与思政教育紧密融合的“最后一公里”。搭建辅导员工作交流和学习提升的平台，举办辅导员素质能力大赛、辅导员班会大赛，推荐辅导员参评河北省高校辅导员年度人物、全省高校骨干辅导员人才库，加强辅导员队伍专业化、职业化建设。

该项自评得分 15 分。

3、产业升级导向，打造“1241+N”专业（群）

完成情况：紧紧围绕河北省高端装备制造等 12 个重点产业和石家庄新一代电子信息等五大“千亿级”产业集群，聚焦特色产业链，形成了“1241+N”专业群发展格局。修（制）订专业人

人才培养方案 54 个，大数据技术专业群入选省域高水平专业群培育项目，现代通信技术职业教育专业资源库入选省级专业教学资源库。提供全天候一站式就业服务。举办 31 场线上招聘会，1253 家企业参会，提供岗位 4912 个；开展“访企拓岗促就业”行动，调研走访 105 家企业，拓展就业岗位 1000 余个；对贫困毕业生等特殊群体，开展专项就业指导、点对点岗位推荐，帮助 456 名家庭困难、残疾等特殊群体毕业生申领求职补贴；鼓励支持学生参加专升本考试，870 名学生获得进入本科学习资格；开展“特岗计划”“大学生村官”“三支一扶”“西部计划”等基层项目招录和应征入伍政策宣传工作，396 名学生响应政策入伍参军。今年共有毕业生 6949 人，毕业去向落实率达 94.27%。

该项自评得分 19 分。

4、校企协同聚力，创新人才培养模式

完成情况：2022 年度继续推进 1+X 证书制度试点，新增申报 1+X 证书 14 个，12 名教师获得考评员证书，健康财富规划职业技能等级证书（初级）站点考核优秀。着力培优教学资源，遴选培育省级数字教育资源建设项目 12 项、省级精品在线课 4 项、院级精品在线课 15 项，新增 2 门仿真课程。三是加强职业技能大赛组织和指导，在全省职业院校学生技能大赛中，斩获一等奖 1 项，二等奖 5 项、三等奖 16 项，在第八届“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中，斩获省赛铜奖。

加强产教融合型实训基地建设，新增立项 2 个省级高水平专业化产教融合实训基地。校企协同创新平台申报获得新突破，获批 1 个市级重点实验室，立项 2 个省级协同创新中心。依托会计

系和农林牧医系专业优势，联合行业优质企业，共同申报成立“京津冀乡村振兴职教集团”和“河北省数字经济职业教育集团”。围绕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智能制造等产业，谋划成立“高精特新虚拟现实现代产业学院”和“数控技术及智能制造专精特新产业学院”。

该项自评得分 19 分。

5、大师名家领军，深化“三教”改革

完成情况：建立师德师风长效机制，组织开展师德专题教育活动、“最美教师”评选活动，为教龄满 30 年的教师制作并颁发“光荣从教 30 周年纪念章”，对教师招聘引进、岗位聘任、职称评聘、提拔晋升、评奖评优进行严格师德师风考察，实行一票否决。1 名教师被评为省级师德标兵，1 名教师入选河北省教书育人楷模候选人。教师队伍结构不断优化，通过“名校英才入石”计划选聘专任教师 27 人，工作调入 1 名博士研究生，鼓励支持 40 名教师在职攻读博士研究生；“双师型”教师队伍不断壮大，25 人被评为市级“双师型”骨干教师，立项市级职业教育“双师型”名师工作室 5 个，市级技艺技能传承创新平台 1 个，2 个技术技能大师工作室入选省级非遗文化传承工作室。双师型”教师比例达到 65%以上；能力水平显著提高，5 名教师被评为市级专业带头人，1 名教师入选中西部高等学校青年骨干教师国内访问学者，2 名教师入选市级首批青年创业导师。

该项自评得分 15 分。

6、聚焦主体责任，持续推进教学诊改

完成情况：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严格落实党委领导下的

校长负责制，坚守为党育人、为国育才的初心使命，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优化调整党组织设置，深入落实高校教师党支部“双带头”制度，不断促进党建工作与业务工作的深度融合。成立学院质量管理办公室，开展“整顿教学秩序、整治教学环境、提升人才培养质量”活动，开展听课检查 600 余次。建立专业群人才培养质量目标链、标准链，遵循“8 字质量改进螺旋”，推进教学诊断与改进。教师培训持续深化，开展新入职教职工培训、教师资格岗前培训、暑期教师研修活动，组建 6 支队伍参加全省职业院校技能大赛教学能力比赛。

该项目自评得分 15 分。

四、评价结论和评价等级

根据部门职责定位和各项工作履职情况和分项目标完成情况进行综合评价，部门整体支出综合绩效自评得分 98 分，等级为优秀。

五、存在的问题及改进措施

（一）存在的主要问题

1、绩效目标设定不够科学、不够量化

设置项目绩效目标和部门整体绩效目标时存在使用年度工作计划或总结中的重点内容直接用来作为绩效目标，或者在设定绩效目标时沿用工作计划或总结中的语言模式，导致指标设定不科学、不量化，依据不充分。如思想政治工作经费项目、学生工作经费项目由多部门牵头实施具体某项工作，通用的绩效指标难以确定。

2、绩效目标设定偏向于“数量指标”，弱化了“质量指标”

和“效益指标”

绩效目标的设定，存在产出数量指标设置比较全面，可衡量可考核，而质量指标和效益指标弱化，可衡量性较差，考核困难的现象。

（二）针对问题提出具体的改进措施或建议

1、强化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理念，突出绩效指标的重要性和综合性。单位项目全，支出数额大、范围广，这就要求在设定整体绩效目标时，应兼顾好重要性和综合性原则。对于整体工作的反映，尽量采用综合性指标；对于具体项目的反映，则尽量采用有代表性的重要指标。

2、健全制度，完善政策。坚持“谁使用谁负责”的原则，深化“花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的预算绩效管理理念，持续不断地增强预算绩效管理，最大限度的避免出现支出不够严谨、存在一定随意性，资金使用效益偏低、资金闲置浪费的问题。

3、建立科学合理的项目预算效果考核机制，依据预设的绩效数量、质量指标全面衡量预算实施效果，既重“绩”，更重“效”。注重各项指标的可衡量性。可衡量性不仅是指标的量化，还包括对定性指标的分级分档表述。有些难以量化的指标，可通过与历史年度相比（纵向对比）、与相关部门的情况对比（横向对比）、与部门应当实现的目标对比等方式，形成级别或档次。

六、评价工作组人员名单及签字（姓名、工作单位、职务、职称）

赵 伟 石家庄信息工程职业学院 副院长 副教授

王秀玉 石家庄信息工程职业学院 财务处处长 副教授

李永利 石家庄信息工程职业学院 教务处处长 副教授

李 新 石家庄信息工程职业学院 国资中心主任 副教授

高永贵 石家庄信息工程职业学院 招生就业中心主任 正高级政工师

尚连永 石家庄信息工程职业学院 财务处副处长 会计师

郝云坡 石家庄信息工程职业学院 财务处副科长 经济师

张建慧 石家庄信息工程职业学院 财务处科员

石家庄信息工程职业学院

2022年4月14日